

謎之愛

盧約翰 著



盧約翰著

愛之謎

海倫的父親

The Enigma of Love

by

John Lo

Distributing Agency

The Alliance Press

P. O. BOX 5105, KOWLOON

HONG KONG

一九七〇年十一月再版

愛之謎

著者：盧 約 翰

出版者：盧 約 翰

總經售：宣 道 書 局

香港九龍郵箱五一〇五號

印刷者：中國編譯印務公司

屈臣氏工業大廈A座11樓

序言

盧約翰牧師爲余之同學，摯友；少聰穎，爲人好學不倦，博覽羣書；近年在文學修養造詣頗深，獲文學士學位；並於教會工餘時間，從事文字寫作。已寫成十餘種信仰劇本及科學證道等書籍，自出版後，甚得讀者歡迎。在南洋菲律賓等地教會及青年團體，均廣泛地採用盧牧師所編寫之信仰劇本上演，甚獲好評，使千萬人在基督真理中更深切了解，信仰彌堅。此是可喜之事。

多年來我感到在中國基督教文字出版工作上，講壇之章本，神學之研究，和側重報導與文章的定期刊物，已是汗牛充棟。但有文藝性之信仰小說，則是鳳毛麟角。今天許多人寧願花幾元錢買一部普通的小說，讀到聲淚俱下；但很少人肯付很低代價買本刻版式的講道集來讀。故要獲得廣大羣衆讀者，尤其青年人，基督教信仰小說寫作實屬重要。盧牧師亦同有此感，年來亦開始從事信仰小說之寫作。

此書「愛之謎」及「海倫之父親」乃盧牧師之處女作，文筆流暢，情節動人，堪稱佳作，殊值一讀，我謹在此推荐此書。

柳守仁 於新西蘭惠靈頓

一九六一年十一月

一

某年秋天，宇新和希嘉，踏着校園的黃葉散步。在他們的談話中流露出彼此間真摯的友誼。那天晚上，是他們最後的一夜寄宿在中學的校舍內，因為他們早已舉行過畢業典禮了；他們今後要不是永遠同在，便是永遠的分離。

在過去，宇新和希嘉，是校中一對頂親密的朋友，他們的親密不知曾羨煞幾許旁人。爲甚麼他們有如此濃烈的友誼，原因是不難明白的；記得希嘉初從澳洲回國升學的時候，有人把她介紹給宇新認識，以後他替她補習國文，她也教他讀英文，由於接觸的機會多了，他們便由友誼進入了愛情的階段了，這在誰看來都是很自然的事情。

二

「宇新，你真的不升大學了嗎？」希嘉關切地問。

「希嘉，難道你真的不知道我的難處麼？」他反問她，他的語氣夾雜着沉重的失望情緒，使希嘉更加對他了解，和同情。不，愛情不該止於同情那麼脆弱而已，愛情是一種積極的力量。這種力量，從希嘉的犧牲中釋放出來。

「啊，可惜這裏不是澳洲，不然升學又有甚麼困難呢？」希嘉停了一會，又繼續說：

「假如你真的不能升學，那你有甚麼計劃？」

「我希望教幾年書，積些錢再進大學。妳以爲這個計劃好嗎？」

「不，字新，我希望你還是馬上進大學的好。」

「希嘉，我不是已經對你說過我有經濟上的困難嗎？在這裏升學談何容易？」

「字新，」她捉住他的手，熱情地說：「我寧願自己教書，供你進大學……」希嘉還沒有說完，字新打斷了她的話。

「不，不能，希嘉，這是不行的，我雖然十分感激你的盛意，但是妳不能爲我犧牲，我不忍看見你爲我受苦！」字新誠懇地說。這時秋葉繼續落在他們的身上，他倆踏着落葉，以同一的步伐前進着。

「字新，那麼我可以盡量節省錢，又請父親多寄些給我做補習費，這樣不是可以補助你一些學費了嗎？到第二年的時候，你可能獲得助學金，那就甚麼都解決了。」

「用一個女子的錢，是多慚愧的啊！」

「不，平常別的同学請我在金錢上幫助他們，我尚且樂於相助，字新，何況是你呢？」

「妳知道不知道，有些男同學都說我在欺騙妳，貪妳的錢。相信妳也聽到一點點吧。要是有一天，我真的接受妳的錢，那時會不會因此引起妳對我的疑心？」

「字新，你竟相信我是這樣卑鄙的人嗎？你以爲我也是用錢來換取你的愛情嗎？」希嘉停住了脚步，他們同坐在草地上，談着未決的前程。

「希嘉，我的話傷害了你，請妳原諒我！愛在我們的生命中已經成爲不變的原則了，我是惟恐錢會摧毀客觀的事實……」他沉默下來。

「但不能摧毀主觀的愛情！宇新，愛情是一個不能分解的謎，信不信由你！」她說這話時的表情比微風吹拂下初放的薔薇更美麗更動人。宇新意識到美麗的希嘉本身就是一個謎，同她自己生命一樣是一個不可分解的謎！宇新知道他的愛人還要說下去，他於是仍緘默着，靜靜地欣賞從美麗生命中發出來動人的言語。她繼續地說：

「我們不是交換過我們的氣息，用各種方法使我們融在一起嗎？不止是我們的身體不能分開，也是我們的靈魂；宇新，勇敢地正視現實吧。前面儘管有多大的困難，我們應合力去克服才對。因爲這不單是你的或我自己的困難，而是我們共同的困難。所以我們必須共同努力去克服它。我想你比我更重要，我應該使你成功。你是生命的主體，我不過是你的一部份而已，爲了實現我們的理想——永遠的結縭，我願付上世界上最重的代價，我只要看見你，觸着你，聽見你的聲音，其餘的一切人物，在我的世界裏是不存在的。宇新，不要自卑，我已看見成功的端倪了，你接受我的幫助，表示你對我的尊重與信任！」

宇新被她的話感動了，感動得太強烈，以致他屏息下來，他慚愧了。平日他自信愛希嘉，並以爲他愛她遠遠地超越她對他的愛。現在聽見希嘉從心底裡發出來的自白，使他看見了自己誇大的罪惡，他一向以爲自己有什麼了不起的偉大，然而却是這樣渺小。他望着愛人的臉，她的視線和他的相遇，他們手握着手，代替了一切的解釋，和一切的願望。

這種親暱的談心是經常的。他們一有空就在一起，這樣引起了人的羨慕，同樣也引起不少人的反感。他

們絕不顧及這些，也不在乎人們的冷笑，他們愛得入迷了。從前他們曾有一些好友，但漸漸與他們分開了。其中有些竟變成他們的敵人，這是十分不幸的事。宇新品學兼優，但他忘記了自己原來是一個被孤立者了。

三

希嘉未回祖國升學以前，她已經在澳洲M市女子文法學校讀書。她父親是一個老華僑，富有愛國熱忱；希嘉自小跟她父親讀中文，也在當地的兒童華文補習學校讀過五年，她父親要她認識祖國文化，就打發她回國升學。

老華僑的前妻留下兩個兒子之後就病逝了。希嘉的母親是續娶的，現在那兩個兒子都在澳洲S市成家立業，長子比希嘉母親還大兩歲，老華僑甚愛希嘉，或者這是因為她是獨女吧。

希嘉是很幸福的，母親又年輕，父母整個愛都落在她的身上。希嘉無論要多少錢，父親無不答應供給她，這就造成希嘉的任性，奢侈了。當她不過十五歲的時候，就非常愛打扮，注重最新的髮型，最貴的衣服，絲袜和各樣化妝品；不斷地更換那些飾物，化去不知多少金錢。

可是，自從回國後，她認識了宇新，她的性情大變，她不花錢在修飾自己的事上，她的衣服全是自己做的，甚至宇新的絨線衣等都是她給他做的。她爲了供宇新入大學，就天天都極度節省，以致樸素得比任何女同學都甚。從前她常和宇新去看電影，現在不再去了；她又替人補習英文，爲要多得些錢來支持宇新的學費和雜費。宇新自己呢，也替人補習數學，如此他們就在不可能中，勝利地克服了三個學期的困難。

現在，他們年紀大些了，也曉得一些人情世故了，不像在中學時把戀愛公開讓人知道。因爲自炫是毫無

意義的。於是他們在外表上盡量不表示愛意，只是暗中互相戀慕，有時彼此約會，或散步，或到大學附近的咖啡店坐坐。一切都來得大方，有許多人已經看不出他們竟是一對戀人。真正的愛，本不在乎外表的親熱，乃是心的聯合，也無須顯露。這是他倆的事，只有他們倆明白便够了。他們期待着畢業以後結婚，兩個人就靠着這唯一的願望忍受了時間帶來的苦難，也享受它給與的幸福。

他們的愛雖是盡力的隱藏，然而却瞞不過一些聰明的同學們。其實愛是不能隱藏的，它正如生命本身一樣是顯明的：美和醜，誰也不能偽裝或隱藏。

希嘉有一位同學名叫蘭茜，也是從澳洲M市回國升學的，她與希嘉的父母很熟稔。老華僑能放心自己的女兒回國，也許是因為有蘭茜做伴的緣故吧。蘭茜因為與希嘉要好，所以也有同樣的機會和宇新接近，因此三人常有機會在一起談天。

最近宇新已獲得助學金，這樣一來他們像卸去了重荷一樣的輕鬆。

蘭茜生來是漂亮的女性，富於情感，曾有不少男同學向她追求，但他們都不是她所喜歡的類型。有一位男同學曾想通過蘭茜去追求希嘉，因希嘉不但比蘭茜美，而且具有蘭茜所沒有的高貴品質。那男同學名叫岸然，他為人聰明，但很詭詐。蘭茜起初愛他，但後來發覺他為人不忠誠就想扔掉他轉向宇新。岸然也同樣地，起初追求蘭茜，貪她美麗有錢，惟缺少希嘉那種高貴的品質，就想扔掉她，利用她來追求希嘉。然而他們倆都不決裂，大家都有個保留。岸然明知自己不及宇新，正如蘭茜自知不如希嘉一樣。可是她和岸然各有各的幻想。

蘭茜想宇新想得很厲害，她受宇新的影响甚大，她暗中愛着宇新，這也是很自然的事。這是希嘉不知道

的事。

她倆本來是最好朋友，現在爲了字新一人，彼此有了隔膜。記得有一次，希嘉正在編織絨線衣給字新，蘭茜知道了，也要搶着織一半，結果字新現在身上穿的絨線衣是兩位小姐合作的結果，但是字新竟不知道，因爲沒有人告訴他。

「愛有時可創造一個人的生命，也可以毀掉一個人的生命。」希嘉獨自在房中思想到他們三人的關係，這時她已知道蘭茜也在愛自己所愛着的人了。蘭茜雖知道自己的女友愛字新，但不知道愛到什麼程度，因希嘉從不肯在她面前承認他們中間的事。

有一天晚上，蘭茜約希嘉到花園的石椅坐談，蘭茜像平常那樣說：

「噢，我知道妳在愛字新，是不是？」

「你是怎樣說的，我不很明白妳在說甚麼？」

「坦白點吧，在我們之間要秘密作甚麼？」

「哦，蘭茜，我竟成了你猜疑的對象了！」

「我承認我是在猜疑，但是請告訴我，我猜錯了沒有？」蘭茜得意地說。

「可是猜疑本身就是錯的！」

「字新雖然窮一點，但他是一個天才，值得我們去愛的。」蘭茜說了「我們」自知失言，馬上自動更正，「不，不，我說我們，說錯了，應該說妳。希嘉，是值得你去愛的。」她們笑了，這真是錯誤的喜劇。

「我們」蘭茜這樣說，是不是她有意說錯的呢？如果不是故意說錯，她爲甚麼會自動更正呢？這是很有

疑問的。希嘉想到這個就對蘭茜說：

「他也值得妳去愛的，蘭茜，妳不是在愛他嗎？我也猜中了，妳在愛宇新，是不是？」

兩個天真的少女，說到這裏，聽得後邊有腳步聲，她們便不約而同的向後望，發現一個高個子，英俊的男子站在面前了，他是宇新。

「說宇新，宇新就到！哈哈！」蘭茜笑着說。

「唔，你們在談我是嗎？」宇新有些幽默的樣子。

「在言論自由的地方，談你又怎樣？」蘭茜抬頭望着宇新，又笑起來了。

「宇新你怎麼知道我們在這兒？」希嘉問他。

「我並不知道妳們在這兒，我以爲妳們去了咖啡店呢。」他說到這裏，透了一口氣；望望她們倆人，又接着說：「妳們有要事談，我不妨礙妳們了。」

「不，你來坐着，我們一起談吧。」蘭茜大方地對他說。

「那麼，我們去喝咖啡怎樣？」宇新提議說。

宇新一表斯文，又有禮貌，儀態大方而動人，他很能討女子的喜悅，蘭茜不遲疑地回答：

「好，我們一同去坐坐吧。」

他們三人一同走着，蘭茜不停地打量着這位高個子，他之於她，好像一個隔別多年的朋友，現在一旦相遇那樣。她已不得對他說：

「宇新，我愛你呀！」

她的心中不時地重複這句話，宇新却好像一個忘恩負義的人那樣忽畧了她的愛。蘭茜自己也不明白爲什麼要愛自己朋友的愛人，可是她到底還不能肯定希嘉是不是愛宇新，或者宇新不愛她而愛自己。她自信如果宇新愛她，她一定不會辜負了他的期望，她必能使他快活。蘭茜想到這裏，宇新好像故意走近希嘉，近到他們身貼着身，兩人的衣服都能擦出悉悉的響聲來。這一下子，可使蘭茜不舒服了。她看見他們手碰着手，心中不知是嫉妒還是羨慕，她感到痛苦。這種痛苦與他倆親密的程度成正比例。她恨希嘉，她想到希嘉在她的身邊奪去了她的一切，她的心極沉痛，希嘉的步伐與宇新的一樣，他們好像朝天堂走去，她則徘徊於天堂與地獄之間，這樣她跟他們已有了一種殘酷的隔閡！

終於到了咖啡店，希嘉坐在宇新的旁邊，蘭茜自己坐在一張兩人的椅子上。她感到寂寞，想告別他們，自己走出去，她實在不能忍受這種心靈上的悶空氣。正在這時，她看見岸然在對面，她便向他招手，請他過來。岸然個子不及宇新高，但行動很敏捷，一看見蘭茜招手，他就順水推舟地跑過來，很自然地坐在蘭茜身旁。面對着希嘉。他明知道宇新不喜歡宗教，他自己也不是信宗教的人，但他故意題起昨天基督徒的辯論會，來刺激宇新，意在女子面前壓倒宇新似的。在某方面，宇新並不是他的敵手。

「真好了，我們談談，」岸然說：「宇新，你昨天下午，爲甚麼不參加討論會？」

「岸然，你知道我是不喜歡談宗教的人；爲甚麼同我提起這個？」宇新表示討厭的樣子。

「我小孩子的時候也常到教堂，也愛讀聖經，後來父親不喜歡我讀，同時我自己大了，也就沒興趣了。」

「蘭茜似乎贊成宇新的話。希嘉也不示弱，接着說：

「岸然，你也不見得是信宗教的吧？你自己說吧！你信基督嗎？」岸然哈哈地笑起來，向他們三人挑戰，

說：

「好，你們硬要我做神學家，要同我辯論，那末我也把我所知道的一點點，來同你們研究研究。」他一本正經地坐着，把背向後一倒又復向前一伸，全個奸相畢露。宇新向他還擊：

「岸然，你的意思是要同我們辯論是不是，你又好像以基督徒自居是不是？」岸然得意洋洋的對兩位小姐說：「妳們聽見他的話沒有？好吧，我試試冒充基督徒，和你們舌戰，好，現在就開始吧！」宇新是站在反對方面，他首先發言：

「基督徒相信神的存在，其實神的存在是無法證明的。岸然兄，你能够證明神是存在的嗎？」

「你說神嗎？你所要求的「證明」是永不能得着的。你是讀數學的人，你可以證明一個三角形的三個角之總和等於二直角。但是在物理學中是沒有Q、E、D的。例如電子，人們就永不能用肯定的邏輯來解釋明白啦。哈，宇新，雖則我不能證明神的存在，可是神確實是存在的，至少有幾個確實的理由證明神的存在。

（一）宇宙是一個有系統的被造物，從有生命到無生命的東西，在在都顯示了經過精密設計的表記，如果還可以稱之為計劃，那一定要有設計者。如果有人說宇宙不過是一部與機器相似的東西，然而誰能相信一部自造自動自給的機器呢？（二）人有渴慕神的心，別的動物都沒有此種本能。渴慕必要有其對象，否則就不會產生渴慕的行爲來。（三）人的良心是神給與的，如果有人有「我要這樣行」的感覺，就必有一位比他更高的對他說「你當如此行」的神。（四）耶穌的影響力。一個人無論怎樣偉大，怎樣高尚，也不會影响到全人類。蘇格拉底，孔子都是偉人，前者是爲自己的主義而死，後者留下偉大的道德教訓，但是他們仍然是一個人，他們的死對我們沒有什麼關係，但耶穌自稱爲神，祂是永活的造物主……」

「够了，够了，不要再說教了，連你自己都不信！」蘭茜說。

「耶穌還說：我是道路真理生命……」祂的影響力就遠超過其它的人了。」岸然補充了這句。

「我反對上帝的唯一理由就是：『我認爲宇宙好像太殘酷和太不公平了！』岸然，我自己所遭遇的也是如此！太令我反感了。」宇新一說完，岸然心中已明白他這個理論行將垮台的了，他笑着說，兩位小姐也笑了：

「宇新，你說『公平』和『不公平』的時候，是憑什麼來比較的？一個人若沒有直線的觀念，他也不會知道有曲線。假如整個宇宙都是壞的，而你是其中的一份子，那你如何能意識到它是壞的？這好比人在一個假定沒有光明，而生物也沒有眼睛的宇宙裏，你如何能知道這宇宙是黑暗的？」宇新的口才無法與岸然相比，岸然是有哲學基礎的人，在辯論還不到十分鐘的光景已戰勝了宇新。岸然說完，自知勝利了，望望兩位小姐，發出一個勝利的微笑。這時宇新也沒有再發言，大家沉默下來，聽着悠揚而帶有感傷的調子。希嘉正哼着那個熟悉的音調「珍重再見，珍重再見」。各人都討厭談宗教了，宇新簡直輕視耶穌，在他的腦海中耶穌是渺小的，他自己是偉大的；耶穌是落伍者，他是前進的。因此，當他討厭耶穌的時候，也討厭談論耶穌的人。岸然呢，他所認識的宗教不過是理論的宗教，可是耶穌的宗教不是理論的，而是生命的真理！一個無神的人傳起福音來，這是多麼奇怪的事情？岸然自己也奇怪，當他冒充基督徒來和宇新辯論的時候，他也被感動，同樣希奇，爲什麼能講出一套合邏輯的真理，這和他日後悔改很有關係。

「岸然，你講得很有道理，很可惜連你自己都不信你自己所講的！」蘭茜說。岸然又說：「妳怎麼知道我不信呢？我明天就去做禮拜了，你們去不去？」大家都笑了，他們知道他是在開玩笑。他們談過了話，一

同離開咖啡店，便各自回去。

四

六年前宇新還有溫暖富裕的家庭，不幸戰禍突然發生；把這個可愛的家摧毀了。

宇新有愛他的父母和兩個姐姐。父親是一位精明能幹的商人，以前是在N市經商，現在因戰事緊逼，就回到家鄉來避難。不料，自他回家的五個月中，戰事的風聲日比日的逼近，可是村人都不以為意，却夢想戰爭會給他們帶來一些好處。

在家庭中，宇新是獨子；父親一生的期望都靠他實現。自從戰事變化以來，他都為兒子計劃逃生的種種準備，早已寫了信給後方H市的親友代為照料他。

有一天炮聲「轟隆，轟隆」地由遠而近的傳來，村民們還以為是國軍試炮，或響應前方的勝利，於是舉村歡呼。但是宇新的父親靈機一動，相信那決不是國軍的炮聲，乃是敵人轟擊鄰村的民兵團，便首先打發兒子逃走，把足夠多年的生活費交給他。宇新收好了支票，化裝成乞丐的模樣，便依着父親安排的旅程出發了。

炮聲沉寂了一剎那，村民們繼續他們的工作，他們滿心相信剛才的炮聲是國軍發出的，並且担任放哨的農民沒有回報。他們卻不料那三個放哨的農民已被殺死了。到黃昏的時候，敵人已把村包圍了，整村人的命運都落在敵軍的手中，任他們為所欲為。從那時起宇新便不知道家裏的光景如何了。宇新自己却安然脫險來到H市安居。

宇新到H市後住在一位同鄉的家中，到附近一間中學念書。只因爲朋友的家人整夜打牌，使他夜裏不能入睡，於是他將情形告訴校方，校方答應給他在校寄宿。他一有空就往圖書館看書籍。他有聰明，生得又漂亮，人都稱他做美男子。有些人卻總覺得他是一個神秘的人物。因他從未收過一封家人的信，也從不寫信給任何人，但他有錢支付一切開支。許多人都想知道他的家庭背景，但他從不透露自己的身世。他只自稱爲吉普賽人。希嘉愛他，他也愛她，她曾對他發誓永遠的愛他，她答應將來一定嫁給他，把自己毫無保留的交給他，無論他到海角天涯也甘願跟隨他。與他單獨在一起的時候，她聲言無須任何的保護，她信任他，如信任全能的神那樣！

在大學裏，他們的感情迅速的在增長，他倆越愛得厲害，越使旁人對他們嫉妒。起初蘭茜還存着退讓的心，決意放棄對宇新的追求，不使自己的好友傷心。在另一方面，在男同學中也有不少追求希嘉，有些男同學還自稱爲希嘉的崇拜者。他們有一句流行的標語是：「希嘉，我們的女皇！」從這句話中，你可想像到她是如何美麗和動人了。

現在看來，宇新似乎是完全征服了這位女皇了。然而歷史告訴我們，一個人或一個政黨的成就無論有多大，雄霸一時，但終必有沒落的一日，並且他們的沒落是與他們上升的程度成正比例。對於個人的幸福亦然，只有神特別恩待的一羣才能逍遙於盛衰律的控制之外。

宇新的情敵中最狡猾的要算岸然這人了，他自知不能從宇新的手中把希嘉奪過來，於是他決心要破壞他們的結合。他通過蘭茜得着許多關於希嘉的事，他得着希嘉父母在澳洲的地址，因爲他精於模彷別人的筆跡，他很快就模彷到蘭茜的字，這在他也是易如反掌的事。

岸然用了一晚的時間，寫一封長達萬言的信給希嘉母親，自然是簽蘭茜的名字，這事當然不讓蘭茜知道。信的內容是報導希嘉愛上了一個騙子，他對她並沒愛情，只在騙她的錢。岸然又偷偷地攝了他倆親熱的照片，信中充滿了誠懇，沉痛的語氣，請希嘉父母即速設法救她脫離險境，在信中更強調被騙去錢是不要緊的，錢不過是身外物，要緊的是希嘉的生命。

希嘉父母接到信後立即信以為真，毫不考慮這突然而來的信有沒有問題，便馬上打個電報給女兒，說父親病危，叫她馬上回家要見她一面。

人們往往懷疑真理，易於輕信謊言。為什麼希嘉的父母不會這樣思想一下：蘭茜過去全沒提到這事，為什麼希嘉忽然鬧起戀愛來？她為什麼要偷攝希嘉與男朋友相會的照片？這種行為是光明正大的嗎？希嘉是一個大學生，為什麼傻到愛一個騙子？其中一定有一種惡意來中傷自己的女兒。

希嘉是一個好女孩，自小聽父母的話，所以當電報一到，即往校方請假回家探病。同日晚上，她找字新，把一切都告訴了他，說她不久即會回來上課。字新也很安心，和她談了一夜，第二天晚上八時十五分，飛機起航了；除字新外，還有岸然和蘭茜來送機。岸然心中十分高興，知道那封假信發生真實的功效了。

字新和希嘉却不知道這次分手是他們可怕的永別。天地人間有甚麼痛苦能與他們這時分手的痛苦相比呢？當飛機離開了地平面時，機場放播出「珍重再見」的音樂來，難道這支曲能預告他們有再會的一天嗎？希嘉遠遠地用白手帕揮着，可是有誰能看見那「再會」的記號呢？

字新呆呆地凝視着夜空，岸然看見他難過得欲落下淚，他逼近他，安慰他，然而他的安慰是十分卑鄙的